

**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**  
**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为下属控股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贷款提供担保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孟焰、车丕照、刘俏、徐祖信  
2021年12月13日